

# 客戶常見問題 –

## 滙豐銀行100+系列新興市場績優投資產品

下文解答的是客戶針對滙豐銀行100+系列新興市場績優投資產品的部分問題。欲知該投資產品詳情，請參閱產品披露說明書(PDS)。若有疑問，請聯絡理財顧問。

### 何謂滙豐銀行100+系列新興市場績優投資產品？

滙豐銀行100+系列新興市場績優投資產品基於新興市場股票相對於發達市場股票的績優增長水平，從而為投資者帶來潛在收益。該產品投資期為三年，到期時投資者至少可收回初始投資本金。

### 我為何要投資該產品？

若您認為未來三年內，新興市場的股票市場表現優於發達國家的股票市場，並且希望安心享受到期日100%本金保障<sup>3</sup>，那麼您就應該考慮這款產品。

### 為何要在滙豐銀行投資？

澳洲滙豐銀行是全球最大銀行與金融服務組織之一滙豐集團屬下的一家成員公司。

截止2010年6月30日，滙豐集團總資產達24120億美元，是全球資產最充足、流動性最強的銀行之一。

澳洲滙豐銀行於1965年開始在澳經營業務，並於1986年獲得商業銀行執照。

### 該投資策略如何運作？

該策略旨在幫助投資者獲利於新興市場股票對發達市場股票的潛在績優表現。通過對滙豐銀行優化全球新興市場總收益指數多頭買入及對於領先發達市場股票指數空頭賣出的期貨組合來實現獲利。

此外，該策略還融入了兩種風險控制機制。其中一種風險控制機制是在市場呈下行趨勢時減少對新興市場的投資，以減輕新興市場較劇烈的下行波動對策略的負面影響。第二種風險控制機制則是一種波動控制策略，旨在優化該策略的風險/收益狀況。

### 如何計算投資收益？

滙豐銀行100+系列新興市場績優成長型投資產品收益的計算，將衡量該策略自初始指數水平至最後六個月每月平均水平的增幅，隨後乘以成長參與率。取最後六個月的平均水平，能夠降低投資產品最後幾天市場不利變動的風險。成長參與率於投資產品發行日期確定，目前定為100%(截止至本產品披露說明書(PDS)完成之日)<sup>1</sup>，僅作參考之用。

收入型投資產品則是每年發放由該策略乘以收入參與率而得的年度化收益。收入參與率於投資產品發行日期確定，目前定為指示性的70%(截止至本PDS日期)<sup>2</sup>。

### 本金保障如何運作？

滙豐銀行100+系列新興市場績優投資產品到期日可確保100%本金保障<sup>3</sup>。也就是說，到期日您至少可從滙豐銀行收回100%的初始投資本金。

## 本投資產品如何與您的投資組合相匹配？

若您正在尋找一種涉足新興市場股票的投資產品，並認為其業績表現將優於發達市場股票，同時希望投資風險低於直接投資，那麼滙豐銀行100+系列新興市場績優投資產品就是您的合適選擇。

## 本投資產品有何風險？

本投資產品存在相關風險；投資前，請詳閱產品披露聲明書(PDS)，裡面詳細說明這些風險。其主要風險就是涉足新興市場國家的股票市場。此外，本投資產品還存在新興市場股票業績表現沒有超過發達國家股票，從而導致投資期內收益為零的風險。

## 若我提前撤回投資，會怎樣？

您無需繳納提前終止費，但若您在到期日前撤回投資，則不適用本金保障，您所收回的資金可能低於初始投資金額。

## 我該如何申請投資產品？

請聯絡理財顧問索取產品披露聲明書(PDS)與申請表格。理財顧問會將填寫完整的申請表格及申請金額郵寄給滙豐銀行。若您選擇支票付款，支票抬頭應為“HSBC Bank Australia Limited”。或者您也可填寫直接繳費表格，並與申請表格一起郵寄。

## 為何設定投資時間限制？

本金保障型投資產品能在到期時提供本金保障，因此需要規定明確的開始與結束日期。三年投資期始於發行日期2011年3月31日，並於2014年3月31日到期。

馬上行動—2011年2月7日至3月18日開放認購。

欲知滙豐銀行100+系列新興市場績優投資產品詳情，及瞭解本投資產品是否適合您：

- 聯絡滙豐銀行卓越理財投資客戶經理或滙豐銀行理財規劃師
- 致電1300 309 388聯絡滙豐銀行
- 瀏覽[www.hsbc.com.au/100plus](http://www.hsbc.com.au/100plus)

## 免責聲明

本手冊未考慮您的個人目標、財務狀況或需求。在做出投資決定前，敬請考慮是否符合個人情況，索要並詳細閱讀《產品披露說明書》(PDS)或尋求個人意見。請瀏覽[www.hsbc.com.au/100plus](http://www.hsbc.com.au/100plus)、前往分行或致電1300 309 388，聯絡我們，索取PDS。本產品由澳洲滙豐銀行發行，ABN 48 006 434 162 AFSL 232595。

<sup>1</sup> 截止至本PDS日期，即2010年12月10日，成長參與率為100%。最低成長參與率為75%。若在發行日無法達到最低成長參與率，則本投資產品將不予繼續運作，您的成長申請本金(Growth Application Amount)將不計利息退還給您。

<sup>2</sup> 截止至本PDS日期，即2010年12月10日，收入參與率為70%。最低收入參與率為50%。若在發行日無法達到最低收入參與率，則本投資產品將不予繼續運作，您的收入申請本金(Income Application Amount)將不計利息退還給您。

<sup>3</sup> 本金保障僅適用於到期日，且未發生提前終止事件。本金保障還受到發行機構信譽的影響。